

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、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磅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刘磅先生将其持有的 4,000,000 股公司股份质押给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 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刘磅	是	4,000,000	2018年8月17日	2019年4月25日	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2.29%	融资
合计	--	4,000,000	--	--	--	2.29%	--

二、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刘磅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74,737,03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9.19%，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 126,237,031 股，占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 72.24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.64%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《股份冻结明细表》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8月23日